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9-1
第二部分：關鍵績效指標·····	9-5
第三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9-6
第四部分：上(106)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9-10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辦理治山防洪減災治理工程(策略績效目標一)

- (一)本市山坡地面積 159,334 公頃，約佔全市總面積 221,490 公頃的 72%，而山坡地因氣候變遷加劇，遇豪大雨即易生土石崩塌災害，故維護改善山區農路及集水區野溪坑溝與崩塌地整治工程，以保障山區農民生活居住安全，為本局重要的工作。
- (二)107 年度已編列之水土保持維護經費辦理例行性野溪清疏作業，另預計辦理和平區、東勢區、新社區、豐原區、霧峰區、太平區、沙鹿區、龍井區及大坑等位於山坡地範圍之野溪改善及土石流防治工程，以期減少山坡地災害之發生。至於農路部分，除例行性農路除草作業外，將依地方建議案件會勘評估危險性及重要性分區分期執行，目前配合農村再生計畫辦理神岡區新庄社區聯外道路二期、和平區東卯溪過水路面、北屯區連坑巷過水路面及清水區和睦路等相關道路改善工程，以落實山區道路通行安全，方便農民運輸及保障農民生計。

二、推動重大水利工程建設(策略績效目標二)

- (一)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各級排水道改善工程：

近年由於氣候變化劇烈，造成颱風、超大豪雨頻繁，對本市轄管河川及區域排水設施衝擊日益劇烈，且在汛期間之降雨集中，導致颱風所挾帶的延時強降雨皆超過排水道設計標準，常造成部分區域淹水情事。因此，為因應未來氣候變遷，並符合區域排水防洪頻率之標準，優先選定已完成規劃且有迫切改善之河段進行排水改善工程，107 年度將辦理大雅區十四張圳支線(德勝路至前村路段)土溝改善工程、梧棲區安良港大排護岸改善工程及其他排水改善工程，針對護岸及通水斷面不足處進行改善，以擺脫當地淹水夢魘，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及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 (二)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治理：

南山截水溝整治長 9.4 公里，總經費 90 億元，共分 3 期施工，1、2 期已獲經濟部同意核定中央 6 年 660 億「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

計畫，並以分年分期方式補助本府辦理「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治理工程」。第1期核定同意南山截水溝下游段(山腳排水鷺山橋以下)，總長度4.7公里；第2期核定同意南山截水溝上游段(鷺山橋上游至北勢溪匯流口)總長度1.8公里，1、2期工程已全數完成用地取得，工程並於105年4月動工，自下游起逐步向上游施作，整體工程預計於108年底完工；另第3期工程(北勢溪匯流口至竹林北溪)長2.9公里，市府已提報納入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爭取補助。

(三)綠川環境營造計畫：

「每一個幸福的城市，都擁有一條美麗的河流」，河川的生態化與水質，是國際上檢視一個城市是否進步的指標，為整治綠川，市府共投入工程經費約8億5,000萬元，其中包含向行政院環保署爭取3億9,000萬元，來推動「新盛綠川水岸廊道」計畫以截流、引流、現地處理及環境營造等工程，改善綠川水質，並以上層生態基流、下層排洪的立體複合斷面規劃河道，河道不再只有單一排水功能，在確保防洪排水之機能目標下，積極對水路空間多元化利用，打造長達610公尺的綠水園道休閒空間。蘊藏舊城靈魂的綠川，將於2018年春天重生蛻變，未來與周邊城中城計畫、綠空鐵道軸線計畫等相關資源串聯帶動周邊市區發展，點燃中區再生的希望之光！

(四)臺中市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工程(第二期)：

第二期整治計畫範圍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為民權柳橋至林森柳橋段(工程費4.5億元)，第二階段為上、下游再延伸，包含林森柳橋下游及北區上游(工程費4億元)。第一階段刻正辦理勞務招標作業中，第二階段視中央補助情形辦理。目前環保署已核定補助本府1,800萬元辦理第一階段規劃設計，以上兩階段之工程經費8.5億元已提報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三、臺中清溪計畫(策略績效目標三)

- (一)為利本市轄管河川、區域排水及各級排水路等主次要河道之暢通，維持既有排水功能，針對轄內主次要河道視實際狀況進行定期或不

定期之疏濬清淤工作，爰規劃將清疏全市區域排水及市管河川總長度 90 公里。

- (二)為利保持本市之雨水下水道之順暢，以雨水下水道人孔蓋兩孔開一孔為原則進行下水道之檢視，針對淤積部分立即派工清除，全年度共計清淤長度達 36 公里，可維持本市既有排水功能。

四、本市雨水下水道建置率(策略績效目標四)

- (一)雨水下水道建置率為都市競爭力指標之一，對此本市對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不遺餘力，由 104 年初的 65.69% 提升至目前之 71.64%，107 年除編列本預算外，並同步執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的第三期補助案件推動(107-108 年共補助 2.58 億元)。
- (二)過去雨水下水道多建置在都市計畫區內、人口稠密區，104~106 年度大部份淹水潛勢區皆已改善完成；106 年汛期前更完成了大里溪南美群路、仁化路等雨水下水道，推動工程時就是要透過溝通積極爭取居民的支持，民眾體諒淹水戶的苦衷才會同意施作，所以雨水下水道除了依據規劃報告外，更將改善淹水效益作為篩選條件。107 年預計更進一步於大甲、清水、霧峰及東區等行政區推動 7 條雨水下水道及大里區大峰路滯洪公園，提升本市基礎防災能力，朝向韌性海綿城市發展。
- (三)另針對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積極爭取都市計畫區外雨水下水道設施及中小區域排水系統水系改善，新增提報 18 案改善工程爭取補助 3.04 億元，持續推動排水改善工程(含雨水下水道建置)。
- (四)雨水下水道建置除本府水利局為主要推動機關外，亦藉由本市重劃區開發及配合計畫道路開闢時一併施作雨水水道系統。107 年除了執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以外，更新增加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預算經費挹注及施工單位多管齊下之方式，將可對本市建置率提供不少助力，預計 107 年建置率可達年度目標(72.4%)，將可逐步拉高本市防洪能力，提供民眾更宜居的城市。

五、 啟動水源聯合調度與再生水源計畫(策略績效目標五)

- (一)面對氣候變遷、旱澇不均，將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開發再生利用成為新興水源已刻不容緩；將再生水取代自來水提供工業使用，將自來水資源逐步轉予民生使用，同時兼顧工業及民生用水調配，可以有效降低缺水風險。
- (二)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
1. 「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為內政部選定，於 106 年 7 月 7 日核定之示範案，總經費 43.28 億元，以 112 年度提供每日 13 萬噸放流水為目標，預定於 107 年度完成統包工程招商作業。
 2. 「水湳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為本局依 104 年 12 月公告施行之「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擴大媒合之計畫，已爭取前瞻基礎建設預算並於 106 年 7 月 11 日獲行政院核定，總經費 7.73 億元，以 110 年底提供每日 1 萬噸再生水為目標，預定於 107 年度完成可行性評估、先期計畫及招商前置作業。
- (三)為有效維持由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淨化為再生水水質穩定度，透過評鑑制度及不定期辦理放流水質抽測，以確保其操作功能及妥善率，並使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過後之排放水符合環保局之放流水標準。另確保於目標年提供轉化成為再生水所需放流水，必須提高處理污水量，故配合污水下水道建設推動，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逐年增加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可供應放流量。

六、 處理水污染(策略績效目標六)

預計 107 年持續推動西屯區、北屯區、南屯區、北區、中區、西區、東區、南區、太平區、大里區、豐原區等人口密集區域之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另針對 11 期重劃區進行主次幹管修繕，以利後續推動該區用戶接管相關作業，而本市新光及豐原水資源回收中心預計 107 年完工並陸續進入試運轉階段，藉由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建設之推動，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預計 107 年接管達 2 萬 500 戶，本市接管數將可達 17 萬戶。

第二部分：關鍵績效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107 年度 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一	辦理治山防洪減災治理工程(10%)	一	完工率(10%)	1	統計數據	派工完工金額/開口契約總金額*100%	70%
二	推動重大水利工程建設(10%)	一	工程進度(10%)	1	統計數據	計畫核定工程進度加總/計畫核定件數*100%	80%
三	臺中清溪計畫(20%)	一	區域排水及河川清疏完成比例(10%)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疏長度/年度淤積總長度*100%	100%
		二	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排水道清疏完成比例(10%)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疏長度/年度淤積總長度*100%	100%
四	本市雨水下水道建置率(10%)	一	雨水下水道建置率(10%)	1	統計數據	施作長度/規劃長度*100%	72%
五	啟動水源聯合調度與再生水源計畫(10%)	一	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每日可供應量(10%)	1	統計數據	實際可供應放流量(CMD)	85,000
六	處理水污染(10%)	一	完成年度預計用戶接管數(10%)	1	統計數據	年度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	20,500

第三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水利工程	1. 辦理區域排水及河川整治案件	市管河川及 133 條區域排水整治工程。
	2. 辦理重點專案水利工程	1. 臺中市綠川排水環境營造計畫(雙十路至民權路段)。 2. 臺中市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工程(第二期)。 3. 大雅區十四張圳支線(德勝路至前村路段)土溝改善工程。 4. 梧棲區安良港大排護岸改善工程。
	3. 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治理工程	龍井區山腳排水護岸及橋梁改建等相關工程。
二、水利養護	1. 辦理區域排水及河川維護工程	市管河川及 133 條區域排水維護清疏。
	2. 辦理雨水下水道維護工程	本市既有雨水下水道維護清疏。
三、雨水下水道	1. 辦理雨水下水道新闢或改善工程	1. 綠川水域環境營造及水質改善計畫第二期(民權路至長春公園段)。 2. 黎明溝水域環境營造改善計畫。 3. 大里區大峰路滯洪公園工程。 4. 霧峰區林森路(本堂里)雨水下水道工程。
	2. 辦理綠川及黎明溝水域環境營造專案工程	5. 東區天乙街雨水下水道工程。 6. 霧峰區吉峰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第五期)。 7. 清水區高美路箱涵改善工程。 8. 清水區公正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9. 其他雨水下水道工程。
四、大地工程	1. 落實治山防洪減災工程	辦理本市山坡地治山防洪減災工程。(和平區、新社區、東勢區、石岡區、潭子區、霧峰區、太平區及豐原區等坑溝野溪改善工程。)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2. 辦理市管農路維護及改善工程	辦理神岡區新庄社區聯外道路二期、和平區東卯溪過水路面、北屯區連坑巷過水路面、清水區和睦路改善工程及市管農路維護工程。
	3. 辦理年度例行性清疏及天然災害搶險搶修工程	辦理野溪例行性清疏作業、天然災害緊急搶險搶修工程。(豐原區南坑巷、太平區北田路、霧峰區仁德巷、新社區阿寸溪農路及東勢區東坑路等搶險搶修工程。)
	4. 代辦工程之執行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外埔園區整地、基礎、景觀設施及展館工程施工。
五、污水工程	1. 水資源回收中心	1. 新光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進入三年試運轉。 2. 興建豐原水資源回收中心。
	2. 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	持續配合營建署「污水下水道第五期建設計畫」，於 107 年度分別於西屯區、北屯區、南屯區、北區、中區、西區、東區、南區、太平區、大里區、豐原區等人口密集區域辦理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以提升用戶接管數。
六、污水營運	1. 水資源回收中心操作維護管理	辦理各試運轉及營運中水資中心之處理流程操作、設備(施)養護、營運管理及環境維護等工作。
	2. 水資源回收中心設施功能評估	督導、查核及協助評估各水資源回收中心操作營運流程，協助建置各項制度化標準程序及表單。
	3. 辦理年度例行性緊急搶修及維護工程	緊急搶修有立即危險之污水管線損壞、阻塞、疏通、孔蓋破損、不平等維護管理工作，以及辦理較緊急之用戶接管工程等。
	4. 福田、水湳及文山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	因應氣候變遷，面臨缺水危機，推動開發水資中心放流水當作新興水源，再生處理後作為自來水的替代水源提供給工業使用，一方面解決工業用水缺口問題，另一方面節省下來的自來水可以彈性調配給民生使用，有效降低缺水風險。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5. 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減量計畫	辦理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減量設備計統包工程，可對水資中心脫水污泥進行乾燥，以達到減積及節省清運處置成本之目標。
	6. 綠川水質淨化工程	為使綠川水質由現階段嚴重污染程度降至輕度污染程度，建置每日處理水量達 24,000 噸之礫間接觸曝氣氧化系統，將綠川上游污染物進行削減，淨化後之放流水回流綠川，以維持其基流量。
七、防災工程	1. 工程品質查核	1. 持續針對本局及各區公所在建工程辦理工程品質督導及勞安督導。 2. 不定期督導作業：勞工安全衛生督導、侷限空間作業督導及交通維持計畫督導。
	2. 地理防災系統及水情氣象監測	1. 地理及防救災資訊系統、臺中水情 APP 系統功能維護。 2. 在地化防災氣象分析專業服務。 3. 本市水位監測站及資訊站設備維護保養及性能提升。
	3. 水災及土石流防災實兵演練	1. 辦理 2 場水災防災實兵演習、兵棋推演及宣導。 2. 辦理 1 場土石流防災實兵演習及宣導。
	4. 自主防災社區維運	1. 本市既有 61 處自主防災社區維運。 2. 提送參加中央評鑑。 3. 辦理自主防災社區成員保險。
八、水利規劃	1. 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工程規劃	辦理河川、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工程規劃。
	2. 水利規劃先期研究及易淹水點改善規劃	辦理臺中市水利規劃先期研究暨易淹水區域應急改善評估計畫。
	3. 辦理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	辦理本市大里區等 11 個行政區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規劃檢討。
	4. 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規劃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試辦操作—以大里溪流域為例。

工作計畫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5. 水環境改善計畫輔導顧問團計畫	成立臺中市政府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輔導顧問團，辦理公民參與、資料收集、審查評比、生態調查、生態檢核、資訊公開、環境教育推廣等作業。
九、水利管理	水井納管宣導暨裝置辨識標籤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中央法規辦理既有水井申報納管作業，有條件輔導合法化，以維護水資源之永續發展。 2. 延續 106 年水井納管申報宣導暨受理作業，並辦理臺中市轄內水井貼標籤複查作業。
十、坡地管理	1.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及監督管理	為保育水土資源、減免災害及促進土地合理利用，依據水土保持法及其相關法令，執行水土保持計畫審核及監督管理工作，並配合水土保持相關宣導活動，提升民眾對水土保持及山坡地保育之觀念。
	2. 取締違規開發山坡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水土保持局提供之衛星影像監測及判釋技術，有效監控山坡地開發情形，以防止違規開發造成坡地災害等情形發生。 2. 執行山坡地深化管理計畫，由巡查人員每日監控山坡地開發情形，遏止違規案件繼續擴大。
	3. 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	促進土地合理利用，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訂定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實施可利用限度查定作業，將山坡地供農業使用之土地辦理分類查定，供後續土地使用管制及土地限制之使用。
	4. 超限利用案件清理作業	依據山坡地可利用限度分類輔導民眾恢復造林，並於每年度辦理教育宣導活動，讓民眾更為深切體會水土保持法治觀念之重要性，確保水土資源永續利用經營。

第四部分：上(106)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辦理治山防洪減災治理工程(10%)	完工率(10%)	70%	該項衡量標準係以派工完工金額佔開口契約總金額之比例，截至6月底止派工完工金額計31,785,867元佔開口契約總金額179,828,000元之比例約為17.68%。
二	推動重大水利工程建設(10%)	工程進度(10%)	7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中市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工程(中正柳橋-南屯柳橋)：已於106年5月18日完工(100%)。 2. 后里區早溝大圳路和平橋下游溝底改善工程：已於106年5月22日完工(100%)。 3. 東勢區中崙溪東崎路四段119號旁護岸改善工程(第二期)：已於106年6月5日完工(100%)。 4. 南屯區南屯溪楓樹橋改建暨下游防洪改善工程(第一次修正)：已於106年6月30日完工(100%)。
三	臺中清溪計畫(20%)	區域排水及河川清疏完成比例(10%)	100%	該項衡量標準係以清疏長度為主，截至6月底止清疏長度63公里並已達目標值(88公里)之72%。
		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排水道清疏完成比例(10%)	100%	該項衡量標準係以清疏長度為主，截至6月底止清疏長度26公里並已達目標值(36公里)之72%。
四	本市雨水下水道建置率(10%)	雨水下水道建置率(10%)	71.8%	目前截至106年6月止本市雨水下水道建置率已提升至71.64%。
五	啟動水源聯合調度與再生水源計畫(10%)	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每日可供應量(10%)	80,000	該項衡量標準係以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每日實際可供應放流量計，截至6月底止，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實際可供應放流量為108,730CMD，達成率為100%。
六	處理水污染(10%)	完成年度預計用戶接管數(10%)	15,000	該項衡量標準係以單一年度接管戶數為評量標準，106年度截至6月底止已接管6,999戶。